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介紹

服務網址 <http://xca.nat.gov.tw/>

客服專線 02-2192-7111

客服信箱 egov@service.gov.tw



課程概要

□ 課程簡介：

介紹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miXed Organization Certification Authority, XCA)所簽發之**組織及團體憑證之申請與開卡流程**，以協助憑證效期屆滿之用戶重新申請憑證，確保服務不中斷，並推廣新用戶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提升電子化政府相關應用之安全。

□ 學習目標：

- ◆ 了解組織及團體憑證的**應用範圍**
- ◆ 了解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及開卡流程
- ◆ 了解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網站相關資訊**

目 錄

1. 組織及團體憑證簡介。
2. 組織及團體物件識別碼申請。
3. 憑證申請。
 - 3.1 IC卡類憑證
 - 3.2 非IC卡類憑證
4. 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
5. 憑證申請狀態查詢。
6. 憑證開卡、鎖卡解碼、更改個人識別碼、用戶代碼重設。
7. 憑證查詢及下載。
8. 物件識別碼、憑證廢止。
9. 憑證連絡人修改。
10. 網站及客服資訊。

1.組織及團體憑證簡介 (1/6)

□ 憑證IC卡

主要功能為提供網路身分驗證、並防止資料在傳輸與交換的過程中被偽造或竄改。所以，常有人把憑證IC卡和網路身份證劃上等號。而因為憑證用戶的身分和角色有所不同，通常也都必須申請所對應的憑證類別，來作為網路身份認證使用。目前較為國人所熟知的憑證IC卡有內政部的自然人憑證IC卡和經濟部的工商憑證IC卡。

□ 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為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在推動電子化政府各項創新服務和線上申辦作業時，簽發給各級公私立學校、財團法人、社團法人、行政法人、自由職業事務所及其他組織或團體等6類憑證用戶所使用的憑證IC卡。

1.組織及團體憑證簡介 (2/6)

□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 憑證種類及申請對象：

憑證種類	申請對象
學校	大學院校、技專院校、高中職、國民中小學、幼稚園等。
財團法人	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主管的各類財團法人...等。
社團法人	合作社、農漁會、工會、教育會、工業會、政黨...等。
行政法人	待我國行政法人法完成立法後，始受理申請...等。
自由職業事務所	會計師、建築師、地政士、專業技師、藥劑師、記帳業者等自由職業所設立的事務所、藥局...等。
其他組織或團體	上述幾種以外的組織或團體，在相關的政府主管機關有登記立案但不具法人身分，例如：托兒所、寺廟、協會、學會、教師會、宗親會、同鄉會、公寓大廈管委會...等。

1.組織及團體憑證簡介 (3/6)

- 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可配合數位簽章及加解密技術，用於確認網路申辦之對象、確保資料之機密性、完整性與不可否認性，已上線之**重要應用包括**：

1.中央健康保險局系統：

提供組織及團體透過網際網路進行加退保作業。

2.政府採購領投標系統：

提供組織及團體利用憑證進行電子採購領標與投標作業。

3.公文交換e網通：

提供組織及團體應用憑證與政府機關或其他公司行號進行公文交換。

4.勞農保網路申辦：

提供組織及團體對其成員提供勞農保網路線上申辦

5.證期會公文電子交換：

提供證期會所管轄之組織及團體應用憑證進行公文電子交換。

6.農委會公文電子交換：

配合農委會管轄之組織及團體應用憑證進行公文電子交換。

7.安全電子郵件：使用Outlook Express、Outlook、Thunderbirds、Lotus Notes等e-mail client軟體收發安全電子郵件。

1.組織及團體憑證簡介 (4/6)

English | 網站導覽 | 意見信箱



政府電子採購網

免費客服電話：0800-080512



採購論壇

服務專區

常用查詢

國外採購

教育訓練

知識管理

下載專區

相關連結

加值服務
訂閱



公告訊息



- 共同供應契約相關功能,今日(2010/1/5)進行系
..... **NEW** 099/01/05
- 1/5 紙本電子公報截稿時間,由1/4中午12:00
..... 099/01/04
- 為因應第2代政府電子採購網99年1月4日上線,須辦
..... 099/01/01

問卷調查

專家學者

採購諮詢

憑證應用

法規專區



標案搜尋



報表中心



工程會訊息

工程會網站

熱門問答集

客服即時通

- 98/05/18營利事業登記證廢證後,有關政府採購相
..... 098/12/21

機關代碼

密碼

最新功能

練習區

廠商代碼

密碼

免費加入會員

今日招標

98年前標案查詢

結算

1.組織及團體憑證簡介 (5/6)

→ 業務焦點

最新消息

下載服務 ▶

客戶服務 ▶

電子報 ▶

→ 公文專區

公文交換

公文管理

公文製作

檔案管理

→ 相關資源

名詞定義

法規標準



▣ 文書處理手冊修訂版出爐了!

2010-01-27

文書處理手冊修正迄今已逾五年，其間公文程式條例等相關法規已有所變動，為因應各機關實務作業需要，並檢討研修公文線上審核所涉之法規及作業規範，文..... [\(閱讀全文\)](#)

公文電子交換申請表單新版出爐囉!!

2010-01-06

為了更符合現行公文電子交換系統的多樣化，各公文電子交換機關使用之相關申請表單新版也出爐了，請各位長官在欲申請公文電子交換相關業務時，記得下載..... [\(閱讀全文\)](#)



最新消息



▣ 文書處理手冊修訂版出爐了! 2010-01-27



下載排行榜



▣ Microsoft .NET Framework 2.0 SP2安裝軟體-NetFx20SP2_x86 (2432)

憑證應用

研習資訊網

e公務 下載
訊息精華

研習資訊
通知

GOID

GCA
政府憑證管理中心

XCA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

(GSN) 政府
網路服務網

1.組織及團體憑證簡介 (6/6)



最佳解析度1024X768

網路申辦作業簡介

勞保局全球資訊網

網路申辦首頁

問答集

自然人憑證展期後作業

勞保網路申請流程

「單位憑證」及「自然人憑證」，兩種憑證皆須申請才能使用
請依步驟順序操作，方可執行網路申報(含查詢作業)

憑證應用

下載區

[簡易版勞保網路申辦作業手冊](#)

步驟1：申請單位憑證

步驟2：申請自然人憑證

2.組織及團體物件識別碼申請 (1/3)

□ 組織及團體物件識別碼(OID)申請方式

-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憑證申請作業流程說明
 - OID異動申請說明**
 - 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 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
 - 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
 - 申請狀態查詢
 - 查詢憑證用戶主管機關
-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 表單及資料下載
- 憑證應用
- 常用問答集
- 客戶服務專區



OID異動申請說明

如果想進行組織或團體的OID(新增、改隸、修改屬性資料或裁撤)，您可進行資料異動，說明如下：

說明：

- 1.請先以關鍵字等條件查詢是否已有OID。
- 2.若無OID或查詢出來的基本資料有誤，請填寫XDS [OID組織及團體異動申請表](#)，送至初審註冊窗口辦理，以進行新增、改隸、修改屬性資料或裁撤作業，請務必提供正確資料以避免內容有誤導致退件。
- 3.行政院研考會收到主管機關窗口資料與建立OID的公文後，將進行審核，並以電子郵件通知主管機關窗口或組織(團體)聯絡人處理結果，組織(團體)可至OID網站查詢結果。

注意事項：

- 1.進行OID新增、改隸、修改屬性資料或裁撤作業之前，請先確認您所屬的主管機關，才可提出申請。如果您對您的主管機關有所疑義的話，請直接與本客服務中心聯繫(02-7738-8066)。
- 2.主管機關審核整理資料後，交由研考會會內OID公文處理不超過7天，OID異動平均處理天數不超過2天。

2.組織及團體物件識別碼申請 (2/3)

http://xca.nat.gov.tw/data/XDS_OID_APPLY.xls - Windows Internet Explorer

http://xca.nat.gov.tw/data/XDS_OID_APPLY.xls

檔案(F) 編輯(E) 檢視(V) 插入(I) 格式(O) 工具(T) 資料(D) 到(G) 我的最愛(A) 說明(H)

http://xca.nat.gov.tw/data/XDS_OID_APPLY.xls

S22

	A	C	D	E	H	I	J	K	L	M	N	O	R
1	異動形式	新組織(團體)機關代碼	新組織(團體)統一編號	新組織(團體)全稱	新組織(團體)郵遞區號	新組織(團體)地址	新組織(團體)電話	新組織(團體)傳真	新組織(團體)E-mail	原組織(團體)全稱	連絡人	連絡人 Email	初審(主管)機關全稱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新半 異動表 / 填表範例 /

不明的區域

2.組織及團體物件識別碼申請 (3/3)

http://xca.nat.gov.tw/data/XDS_OID_APPLY.xls - Windows Internet Explorer

http://xca.nat.gov.tw/data/XDS_OID_APPLY.xls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A	C	D	E	H	I	
1	異動形式			新組織(團體)全稱			新組織(團體)地址
2	新增組織及團體	379051000U	12345678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3	新增組織及團體	379070100Y	12345678	臺北市松山區松山國民小學			
4	新增組織及團體	309250000Q	03735202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0		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02-2362510
5	新增組織及團體	309250100U	03731705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10658		台北市信義路三段14:02-270752:
6	新增組織及團體	379049000Q	12345678	臺北市立師範學院			
7	新增組織及團體	379082900Y	12345678	臺北市立師範學院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8	組織及團體改隸	392390000Q	64967512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632		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05-632964:
9	組織及團體改隸	310080200Q	64967512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附設進修學院			
10	組織及團體裁撤						
11	新增組織及團體		01234587	財團法人臺灣手工業推廣中心	100		臺北市徐州路一號 02-2393430
12	修改組織及團體屬性資料		2110164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3	組織及團體裁撤						
14	新增組織及團體		04190875	有限責任臺灣區漁船產物保險合作社	104		臺北市民生東路一段:02-256039:
15	新增組織及團體		99209229	屏東縣理燙髮美容職業工會	900		屏東市民生路30巷2 08-723168:
16	新增組織及團體		33193302	臺北縣板橋市農會	235		臺北縣板橋市府中路:02-967686:
17	新增組織及團體		18292155	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嘉義營業處產業工會	600		嘉義市垂楊路427號二 05-222589:
18	修改組織及團體屬性資料		33193302	臺北縣板橋市農會			
19	組織及團體裁撤						
20	新增組織及團體		08489593	高雄縣汽車服務業職業工會	830		高雄縣鳳山市鳳明街:07-747167:
21	新增組織及團體		19310645	聯誠會計師事務所	404		台中市忠明路54號3樓 04-231488:
22	新增組織及團體		74876786	大川醫院	360		苗栗市中正路416號 037-35590:
23	新增組織及團體		19882995	高雄市私立敦煌英語短期補習班	80053		高雄市新興區七賢一 07-236777:
24							
25							

人事行政局有編列機關代碼之學校才須填寫

新 半 \異動表\ 填表範例/

不明的區域

3.憑證申請 (1/3)

□ 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申請流程

1.憑證申請書填寫

申請人請連線至本管理中心網站，進行**線上憑證申請書填寫**線上登錄完成後，將申請書連同公文送至初審註冊窗口辦理。

2.註冊窗口書面審核

初審註冊窗口(**主管機關**)進行憑證申請書審驗作業，檢查並核對申請資料正確無誤後，發文至研考會進行複審與簽發憑證。

3.製發卡片

研考會進行XCA憑證簽發作業，並由發卡中心，依照標準作業程序製作憑證IC卡，以**限時掛號**送至各組織團體。

4.開卡作業

申請人於憑證簽發後**90**天內，需至本管理中心網站進行線上開卡作業，開卡完成後，才可使用。

3.憑證申請 (2/3)

□ 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採正附卡規劃

◆ 單一正卡多張附卡

- ❖ 滿足同一組織團體內需要多重應用及多位承辦人員的實務需求

◆ 單一正卡

- ❖ 每一組織團體只能申請1張正卡

◆ 多張附卡

- ❖ 附卡申請數目不限制
- ❖ 附卡適用於其他特定授權範圍之應用服務
- ❖ 附卡可配合XDS作憑證的專屬應用授權

3.憑證申請 (3/3)

□ 申請注意事項：

- ◆ 1張「憑證申請書」只能對應申請1張卡片。若您的需求為3張卡片，請填寫3張憑證申請書。
- ◆ 同一組織團體多張憑證申請書可以合併於1份公文下遞送。
- ◆ 為環保節能，學校類憑證申請請採用公文電子交換，將憑證申請書以附件檔傳送至初審窗口(各地方縣市教育局(處))。
- ◆ 憑證申請過程有問題時可先參考“問與答”，若無法解決再請洽客服中心(02-2192-7111)。
- ◆ 若申請內容資料有誤，會以Email通知退件處理。
- ◆ 組織團體因整併等原因名稱或層級上等變更，請廢止原憑證並重新申請。
- ◆ 收到憑證IC卡之後，請於發卡日期起90天內，完成行開卡作業，如逾期憑證將自動被廢止，並需重新提出申請。
- ◆ 無論已過期或仍有效力之憑證IC卡，請妥善保管均勿損毀或丟棄。

3.1 憑證申請_ IC卡類憑證 (1/12)

申請書填寫操作說明-範例1 (已有組織團體識別碼OID)

確認已有
組織(團體)資料

步驟1
正附卡
申請選擇

步驟2
同意用戶
約定條款

步驟3
線上填寫
申請表

步驟4
列印申請書
及用戶代碼函

步驟5
確認完成
線上申請

步驟6
查詢遞件
主管機關窗口

3.1 憑證申請_ IC卡類憑證 (2/12)

□ 申請前確認是否有所屬物件識別碼(OID)資料？



XCA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

政府憑證總覽

回首頁 | 新手上路 | 常用問答集 | 網站導覽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憑證申請作業流程說明
- OID異動申請說明
- 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 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
- 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
- 申請狀態查詢
- 查詢憑證用戶主管機關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表單及資料下載

- 首頁 >>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是簽發給各級公私立學校、財團法人、社團法人、行政法人、自由職業事務所及其他組織或團體等6類憑證用戶。

請先輸入您的組織或團體名稱、統一編號，確認OID識別碼

組織/團體名稱: (輸入全名或關鍵字)

統一編號:

注意事項：

- 1張「憑證申請表」只能對應申請1張卡片。若您的需求為3張卡片，請填寫3張申請表
- 請記得發文**，同一組織團體多張憑證申請書可以合併於1份公文下遞送
- 為環保節能，學校類憑證申請可採用公文電子交換，將憑證申請書以附件檔傳送
- 憑證申請過程有問題時可先參考“問與答”，[若無法解決再請洽客服中心](#)
- 若申請內容資料不符，將Email通知退件處理
- 組織團體因整併等原因有名稱或層級上等變更，請廢止原憑證重新申請



3.1 憑證申請_ IC卡類憑證 (3/12)

□ 有！若有符合資料，請直接點選，進行卡片申請



XCA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

政府憑證總覽

回首頁 | 新手上路 | 常用問答集 | 網站導覽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憑證申請作業流程說明
- OID異動申請說明
- 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 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
- 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
- 申請狀態查詢
- 查詢憑證用戶主管機關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表單及資料下載

首頁 >> XCA憑證申請 >> 申請XCA憑證IC卡

查詢結果，共有10筆符合，請直接點選所屬組織團體，進行卡片申請

- ▶ **國立臺灣大學**
- ▶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03753600
- ▶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 64847502
- ▶ 國立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 03734301 (單位不得申請憑證, 詳見說明)
- ▶ 國立臺灣大學嚴慶齡工業發展基金會合設工業研究中心 04131834
- ▶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北護分院 03787502
- ▶ 國立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附設山地實驗農場 61819778
- ▶ 國立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附設動物醫院 04188456
- ▶ 國立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實驗林管理處 62592807
- ▶ 國立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附設農業試驗場 03753708

上列資料，皆不是我所屬的組織團體，我要建立資料

重新查詢



3.1 憑證申請_ IC卡類憑證 (4/12)

□ 步驟1 正附卡申請選擇 - 以正卡為例



XCA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

回首頁 | 新手上路 | 常用問答集 | 網站導覽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憑證申請作業流程說明
- OID異動申請說明
- 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 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
- 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
- 申請狀態查詢
- 查詢憑證用戶主管機關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表單及資料下載

首頁 >>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步驟1 正附卡申請選擇 → 步驟2 同意用戶約定條款 → 步驟3 線上填寫申請表 → 步驟4 列印申請書及用戶代碼函 → 步驟5 確認完成線上申請 → 步驟6 查詢遞件主管機關窗口

正附卡說明

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採單一正卡、多張附卡政策，可提供您因應內部作業方式，或應用於不同系統時分開使用，減少卡片共用的情況。

正卡僅可申請一張，附卡可以申請多張，使用期限均為發卡日期後五年。

注意事項：

- 1張「憑證申請表」只能對應申請1張卡片。若您的需求為3張卡片，請填寫3張申請表。
- 若申請內容資料不符，將Email通知遞件處理。
- 組織團體名稱因整併等原因有所變更，請廢止原憑證重新申請。

我要申請正卡
 我要申請附卡



3.1 憑證申請_ IC卡類憑證 (5/12)

□ 步驟2 同意用戶約定條款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XCA (Organization and Group Certificate Management Center) website. The main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XCA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 '回舊首頁', and '政府憑證總覽'. Below the navigation bar, there are links for '回首頁', '新手上路', '常用問答集', and '網站導覽'. The left sidebar contains a menu with categories like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and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a six-step process flow for applying for an IC card certificate, with '步驟2 同意用戶約定條款' highlighted. Below the flow, there is a section titled '我同意用戶約定條款' containing the terms and conditions for users.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憑證申請作業流程說明
- OID異動申請說明
- 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 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
- 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
- 申請狀態查詢
- 查詢憑證用戶主管機關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表單及資料下載

回首頁 | 新手上路 | 常用問答集 | 網站導覽

• [首頁](#)>>[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步驟1 正附卡申請選擇 → 步驟2 同意用戶約定條款 → 步驟3 線上填寫申請表 → 步驟4 列印申請書及用戶代碼函 → 步驟5 確認完成線上申請 → 步驟6 查詢遞件主管機關窗口

我同意用戶約定條款：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以下簡稱本管理中心)之用戶，係指記載於本管理中心所簽發憑證的憑證主體名稱(Certificate Subject Name)的個體，以本管理中心負責簽發憑證而言，用戶就是政府機關(構)、單位。

<<用戶之義務>>

- (1) 應遵守本管理中心憑證實務作業基準(以下簡稱本作業基準)之相關規定，並確認所提供申請資料之正確性。
- (2) 在本管理中心核定憑證申請並簽發憑證後，用戶應依照本作業基準4.3節規定接受憑證。
- (3) 用戶在接受本管理中心所簽發之憑證後，即表示已確認憑證內容資訊之正確性，並依照



3.1 憑證申請_ IC卡類憑證 (6/12)

□ 步驟3 線上填寫申請表

※重點欄位說明

組織團體代表電子郵件信箱：所填寫信箱地址將註記至憑證內，作為安全電子郵件之用。

用戶代碼：請輸入至少6個字元的英數字或符號(大小寫有別)，用戶代碼使用於憑證IC卡相關事宜，如憑證IC卡開卡，憑證停復用等作業，請務必牢記！

卡片寄送地址：縣市請勿重覆填寫，並確認無誤，以利郵寄卡片。

步驟1 正附卡申請選擇 → 步驟2 同意用戶約定條款 → **步驟3 線上填寫申請表** → 步驟4 列印申請書及用戶代碼函 → 步驟5 確認完成線上申請 → 步驟6 查詢選件主管機關窗口

組織及團體憑證(正卡)申請書

申請資格標註 * 者請務必填寫

組織識別碼OID*:	2.16.886.104.100288	組織識別碼OID查詢
請勿填寫中文名稱或其他符號		
組織團體代表電子郵件信箱*:	test@test.com.tw	
用戶代碼*:	輸入用戶代碼: *****	確認用戶代碼: *****
請輸入6位以上之英數字或符號(大小寫有別)		
查詢憑證申請進度、憑證IC卡開卡、憑證暫時停用等作業皆會使用到用戶代碼，請務必牢記！		

憑證連絡人資料(標註***者請務必填寫)

說明：憑證連絡人負責擔任憑證申請的聯絡窗口，需由組織或團體相關人員擔任。

姓名*:	test		
職稱:			
電子郵件信箱*:	test@test.com.tw		
卡片寄送地址*:	基隆市	七堵區	206
test			
已提供縣市下拉選擇，地址請勿重覆填寫			
電話*:	12345678		
傳真:			

儲存申請資料 讀取申請資料 **務必上傳申請資料**

3.1憑證申請_IC卡類憑證 (7/12)

□ 步驟4 列印申請資料及用戶代碼函

※功能鈕說明

更改申請資料

上傳資料後，若發現填寫有誤，您可更改所填寫的資料，並重新上傳。

列印申請資料

請列印申請資料一式兩份。

列印用戶代碼函

為了預防您忘記用戶代碼，您可以列印用戶代碼函並妥善保存下來。(系統無法查詢您所設定的用戶代碼)

下一步

請列印申請書與用戶代碼函過後，進行下一步

組織及團體憑證(正卡)申請書

請確認你所輸入的資料是否正確無誤，若需修改，請選擇【更新申請資料】即可。

申請資格標註 * 者請務必填寫

組織識別碼 OID*:	<input type="text" value="2.16.886.104.100288"/>	<input type="button" value="組織識別碼OID查詢"/>
組織團體代表電 子郵件信箱*:	<input type="text" value="test@test.com.tw"/>	
用戶代碼 *:	輸入用戶代碼: <input type="text" value="*****"/>	
	確認用戶代碼: <input type="text" value="*****"/>	

請勿填寫中文名稱或其他符號

請輸入6位以上之英數字或符號(大小寫有別)

查詢憑證申請進度、憑證IC卡開卡、憑證暫時停用等作業皆會使用到用戶代碼，請務必牢記！

憑證連絡人資料標註 * 者請務必填寫

說明：憑證連絡人負責擔任憑證申請的聯絡窗口，需由組織或團體相關人員擔任。

姓名*:	<input type="text" value="test"/>
職稱:	<input type="text"/>
電子郵件信箱*:	<input type="text" value="test@test.com.tw"/>
卡片寄送地址*:	<input type="text" value="基隆市 七堵區 206"/>
	<input type="text" value="test"/>
	已提供縣市下拉選擇，地址請勿重複填寫
電話*:	<input type="text" value="12345678"/>
傳真:	<input type="text"/>

更改申請資料 列印申請資料 列印用戶代碼函

3.1 憑證申請_ IC卡類憑證 (8/12)

□ 步驟4 列印申請資料範例-以學校為例

※學校類憑證可選擇下列任一方式
提出申請

1. 選擇以**[公文電子交換方式]**傳送：
您可選擇以公文電子交換方式傳送，
請選取IE 瀏覽器功能表左上角的**[檔案(F)]**後，再選**[另存新檔(A)]**功能，
儲存憑證申請表的電子檔，並將申請
書電子檔附加為公文的附件檔。

2. 選擇以**[紙本公文方式]**寄送：
您可選擇以紙本公文方式寄送，
請選取IE 瀏覽器功能表左上角的**[檔案(F)]**後，再選**[列印(P)]**功能，
列印憑證申請表的畫面，並將申請書連
同公文寄送至初審註冊窗口。

學校正卡憑證申請書

申請案號：0000100000000000000044716 填寫日期：民國99年6月17日

學校資料：

名稱	國立臺灣大學
學校OID	2.16.886.111.100000
電子郵件信箱	123@123.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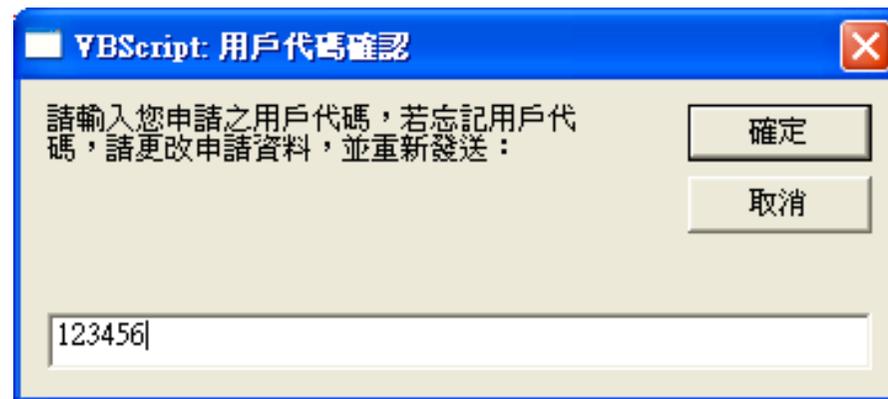
備註：名稱欄位若為空白請在列印後自行填寫

憑證聯絡人資料：

姓名	林小胖
職稱	
電子郵件信箱	123@123.tw
聯絡人通訊地址	111台北市士林區test
電話	02-12345678
傳真	

3.1 憑證申請_ IC卡類憑證 (9/12)

□ 步驟4 列印用戶代碼函範例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indows-style dialog box titled "YBScript: 用戶代碼確認". The text inside reads: "請輸入您申請之用戶代碼，若忘記用戶代碼，請更改申請資料，並重新發送：". There are two buttons: "確定" (OK) and "取消" (Cancel). Below the text is a text input field containing the number "123456".

用戶代碼函

※此用戶代碼日後將為您日後進行該憑證相關事宜之用，本憑證管理中心無法提供查詢用戶代碼之功能，請務必妥善保存!

用戶代碼資料	
案件流水號	0000100000000000000044716
用戶代碼	123456

憑證申請諮詢服務專線：02-7738-8066

(開放時間 08:00-18:00，例假日暫停服務)

3.1 憑證申請_ IC卡類憑證 (10/12)

□ 步驟5 確認完成線上申請

XCA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

政府憑證總覽

回首頁 | 新手上路 | 常用問答集 | 網站導覽

• [首頁](#)>>憑證及IC相關作業>>申請憑證

步驟1 正附卡申請選擇 → 步驟2 同意用戶約定條款 → 步驟3 線上填寫申請表 → 步驟4 列印申請書及用戶代碼函 → **步驟5 確認完成線上申請** → 步驟6 查詢遞件主管機關窗口

- 請確認是否列印用戶代碼函？
- 請確認是否列印憑證申請書？
- 請確認是否憑證申請書的地址無誤？

[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 [下一步](#)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憑證申請作業流程說明
- OID異動申請說明
- 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 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
- 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
- 申請狀態查詢
- 查詢憑證用戶主管機關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3.1 憑證申請_ IC卡類憑證 (11/12)

□ 步驟6 查詢遞件主管機關窗口(初審註冊窗口)



主管機關：

憑證用戶在申請憑證IC卡時，必須由各類憑證用戶的立案主管機關設立初審註冊窗口。

初審註冊窗口主要負責收集和驗證用戶的身分及憑證相關資訊的註冊工作(如：憑證申請、廢止，及建立或異動組織團體OID)，所以在您進行憑證申請作業之前，請先確認您所屬的主管機關是否已設立為初審註冊窗口。

最後請把相關申請資料(如：憑證申請書、憑證廢止書)做為公文附件(公文範例)送至主管機關窗口進行初審作業審核。

如果您對您的主管機關有所疑義的話，請直接與本客服中心聯繫 (0800-080-612)。

主管機關 (初審註冊窗口) 列表

請點選主管機關所在縣市進行查詢..

中央機關	台北市	台北縣	新竹市	新竹縣
基隆市	桃園縣	苗栗縣	台中縣	台中市
彰化縣	南投縣	雲林縣	嘉義縣	嘉義市
台南縣	台南市	高雄縣	高雄市	屏東縣
宜蘭縣	花蓮縣	台東縣	連江縣	金門縣
澎湖縣				

3.1 憑證申請_ IC卡類憑證 (12/12)

□ 窗口連絡資料-以中央機關顯示為例



XCA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

政府憑證總覽

回首頁 | 新手上路 | 常用問答集 | 網站導覽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憑證申請作業流程說明
- OID異動申請說明
- 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 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
- 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
- 申請狀態查詢
- 查詢憑證用戶主管機關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表單及資料下載

• [首頁](#)>>[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查詢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中央機關

中央機關

[回上一頁](#)

主管機關 (初審註冊窗口)	主管之組織及團體類別	聯絡資訊
司法院	法務財團法人	10048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124號 (02)23618577
教育部(高教司)	大學	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4樓 02-77365887
內政部中部辦公室	全國性合作社	40873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3號6樓 (04)22520816
社會司	全國性內政事務財團法人	54045南投縣中興新村虎山路3號3樓



3.1 憑證申請_ IC卡類憑證 範例2(1/12)

申請書填寫操作說明-範例2 (沒有組織團體識別碼OID)

確認尚無
組織(團體)資料

步驟1
正附卡
申請選擇

步驟2
同意用戶
約定條款

步驟3
線上填寫
申請表

步驟4
列印申請書
及用戶代碼函

步驟5
確認完成
線上申請

步驟6
查詢遞件
主管機關窗口

3.1 憑證申請_ IC卡類憑證 範例2(2/12)

□ 申請前確認是否有所屬物件識別碼(OID)資料？



XCA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

政府憑證總覽

回首頁 | 新手上路 | 常用問答集 | 網站導覽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備存庫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憑證申請作業流程說明
- OID異動申請說明
- 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 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
- 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
- 申請狀態查詢
- 查詢憑證用戶主管機關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表單及資料下載

憑證應用

首頁>>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是簽發給各級公私立學校、財團法人、社團法人、行政法人、自由職業事務所及其他組織或團體等6類憑證用戶。

請先輸入您的組織或團體名稱、統一編號，確認OID識別碼

組織/團體名稱: 大明基金會 (輸入全名或關鍵字)

統一編號:

查詢 取消

注意事項：

- 1張「憑證申請表」只能對應申請1張卡片。若您的需求為3張卡片，請填寫3張申請表。
- 請記得發文，同一組織團體多張憑證申請書可以合併於1份公文下遞送。
- 為環保節能，學校類憑證申請可採用公文電子交換，將憑證申請書以附件檔傳送。
- 憑證申請過程有問題時可先參考“問與答”，若無法解決再請洽客服中心。
- 若申請內容資料不符，將Email通知退件處理。
- 組織團體因整併等原因有名稱或層級上等變更，請廢止原憑證重新申請。
- 收到憑證IC卡之後，請於發卡日期後90天內，完成行開卡作業，如逾期憑證將自動被廢止，並需重新提出申請。

3.1 憑證申請_ IC卡類憑證 範例2 (3/12)

❑ 無！若沒有符合資料，請建立OID資料，進行卡片申請



XCA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

政府憑證續覽

回首頁 | 新手上路 | 常用問答集 | 網站導覽

• [首頁](#) >>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查詢結果，沒有符合資料，請確認是否有無所屬組織團體名稱或重新查詢

[重新查詢](#) [我要建立資料](#)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憑證申請作業流程說明
- OID真動申請說明
- 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 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
- 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
- 申請狀態查詢
- 查詢憑證用戶主管機關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表單及資料下載

3.1 憑證申請_ IC卡類憑證 範例2(4/12)

□ 步驟1 正附卡申請選擇 - 以正卡為例

XCA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

政府憑證總覽

回首頁 | 新手上路 | 常用問答集 | 網站導覽

• [首頁](#)>>[XCA憑證申請](#)>>[申請憑證](#)

步驟1 正附卡申請選擇 → 步驟2 同意用戶約定條款 → 步驟3 線上填寫申請表 → 步驟4 列印申請書及用戶代碼函 → 步驟5 確認完成線上申請 → 步驟6 查詢退件主管機關窗口

正附卡說明

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採單一正卡、多張附卡政策，可提供您因應內部作業方式，或應用於不同系統時分開使用，減少卡片共用的情況。

正卡僅可申請一張，附卡可以申請多張，使用期限均為發卡日期後五年。

注意事項：

- 1張「憑證申請表」只能對應申請1張卡片。若您的需求為3張卡片，請填寫3張申請表。
- 若申請內容資料不符，將Email通知退件處理。
- 組織團體名稱因整併等原因有所變更，請廢止原憑證重新申請。

我要申請正卡
 我要申請附卡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憑證申請作業流程說明
- OID異動申請說明
- 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 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
- 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
- 申請狀態查詢
- 查詢憑證用戶主管機關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表單及資料下載

3.1 憑證申請_ IC卡類憑證 範例2(5/12)

□ 步驟2 同意用戶約定條款

XCA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

回首頁 | 新手上路 | 常用問答集 | 網站導覽

回首頁 | 政府憑證總覽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憑證申請作業流程說明
- OID異動申請說明
- 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 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
- 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
- 申請狀態查詢
- 查詢憑證用戶主管機關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表單及資料下載

• [首頁](#)>>[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步驟1 正附卡申請選擇 → 步驟2 同意用戶約定條款 → 步驟3 線上填寫申請表 → 步驟4 列印申請書及用戶代碼函 → 步驟5 確認完成線上申請 → 步驟6 查詢遞件主管機關窗口

我同意用戶約定條款：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以下簡稱本管理中心)之用戶，係指記載於本管理中心所簽發憑證的憑證主體名稱(Certificate Subject Name)的個體，以本管理中心負責簽發憑證而言，用戶就是政府機關(構)、單位。

<<用戶之義務>>

- (1) 應遵守本管理中心憑證實務作業基準(以下簡稱本作業基準)之相關規定，並確認所提供申請資料之正確性。
- (2) 在本管理中心核定憑證申請並簽發憑證後，用戶應依照本作業基準4.3節規定接受憑證。
- (3) 用戶在接受本管理中心所簽發之憑證後，即表示已確認憑證內容資訊之正確性，並依照



3.1 憑證申請_ IC卡類憑證 範例2(6/12)

□ 步驟3 線上填寫申請表

※重點欄位說明

全名：請填寫全名，例如：中華溝通分析協會。

組織團體代表電子郵件信箱：所填寫信箱地址將註記至憑證內，作為安全電子郵件之用。

用戶代碼：請輸入至少6個字元的英數字或符號(大小寫有別)，用戶代碼使用於憑證IC卡相關事宜，如憑證IC卡開卡，憑證停復用等作業，請務必牢記！

卡片寄送地址：縣市請勿重覆填寫，並確認無誤，以利郵寄卡片。

• 首頁>>憑證及IC相關作業>>申請憑證



組織及團體憑證(正卡)申請書

申請資格標註 * 者請務必填寫	
全名*	大明基金會
統一編號*	11223344
學校機關代碼: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學校機關代碼查詢"/>
地址*	基隆市 七堵區 206 <input type="text" value="test"/> <small>已提供縣市下拉選擇，地址請勿重覆填寫</small>
組織團體代表電子郵件信箱*	<input type="text" value="test@test"/>
電話*	02-12345678
傳真:	<input type="text"/>
用戶代碼*	<small>請輸入6位以上之英數字或符號(大小寫有別) 查詢憑證申請進度、憑證IC卡開卡、憑證暫時停用等作業皆會使用到用戶代碼，請務必牢記！</small> 輸入用戶代碼: <input type="text" value="●●●●●●"/> 確認用戶代碼: <input type="text" value="●●●●●●"/>
備註:	<input type="text"/>
憑證連絡人資料(標註 ** 者請務必填寫)	
<small>說明：憑證連絡人負責擔任憑證申請的聯絡窗口，需由組織或團體相關人員擔任。</small>	
姓名*	林小胖
職稱:	<input type="text"/>
電子郵件信箱*	test@test.tw
卡片寄送地址*	基隆市 七堵區 206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上方所填地址 <input type="text" value="test"/> <small>已提供縣市下拉選擇，地址請勿重覆填寫</small>
電話*	02-12345678
傳真:	<input type="text"/>

務必上傳申請資料

3.1 憑證申請_ IC卡類憑證 範例2(7/12)

□ 步驟4 列印申請資料及用戶代碼函

※功能鈕說明

更改申請資料

上傳資料後，若發現填寫有誤，您可更改所填寫的資料，並重新上傳。

列印申請資料

請列印申請資料一式兩份。

列印用戶代碼函

為了預防您忘記用戶代碼，您可以列印用戶代碼函並妥善保存下來。(系統無法查詢您所設定的用戶代碼)

下一步

請列印申請書與用戶代碼函過後，進行下一步。



組織及團體憑證(正卡)申請書
請確認你所輸入的資料是否正確無誤，若需修改，請選擇【更改申請資料】即可。

申請資格標註 * 者請務必填寫	
全名*	大明基金會
統一編號*	11223344
學校機關代碼*	<input type="text"/> 學校機關代碼查詢
地址*	基隆市 七堵區 206 test 已提供縣市下拉選擇，地址請勿重複填寫
組織團體代表電子郵件信箱*	test@test.tw
電話*	02-12345678
傳真*	<input type="text"/>
用戶代碼*	請輸入6位以上之英數字或符號(大小寫有別) 查詢憑證申請進度、憑證IC卡開卡、憑證暫時停用等作業皆會使用到用戶代碼，請務必牢記！ 輸入用戶代碼: <input type="text"/> 確認用戶代碼: <input type="text"/>
備註*	<input type="text"/>

憑證連絡人資料標註 * 者請務必填寫	
姓名*	林小胖
職稱*	<input type="text"/>
電子郵件信箱*	test@test.tw
卡片寄送地址*	基隆市 七堵區 206 test 已提供縣市下拉選擇，地址請勿重複填寫
電話*	02-12345678
傳真*	<input type="text"/>

說明：憑證連絡人負責擔任憑證申請的聯絡窗口，需由組織或團體相關人員擔任。

[更改申請資料](#) [列印申請資料](#) [列印用戶代碼函](#)

[下一步 ▶](#)

3.1 憑證申請_ IC卡類憑證 範例2(8/12)

□ 步驟4 列印申請資料範例

※重點欄位說明

組織與團體設立登記印鑑以及組織與團體負責人印鑑請務必用印。

選擇以[紙本公文方式]寄送：

請選取IE 瀏覽器功能表左上角的[檔案(F)]後，再選[列印(P)]功能，列印憑證申請表的畫面，並將申請書連同公文寄送至初審註冊窗口。

組織與團體IC卡憑證申請書

申請案號：0400100000000000000015448 填表日期：民國 99 年 06 月 18 日

組織與團體資料：	
全名	大明基金會
統一編號	11223344
學校機關代碼	
地址	206基隆市七堵區test
組織團體代表電子郵件信箱	test@test.tw
電話	02-12345678
傳真	
備註	

備註：名稱欄位若為空白請在列印後自行填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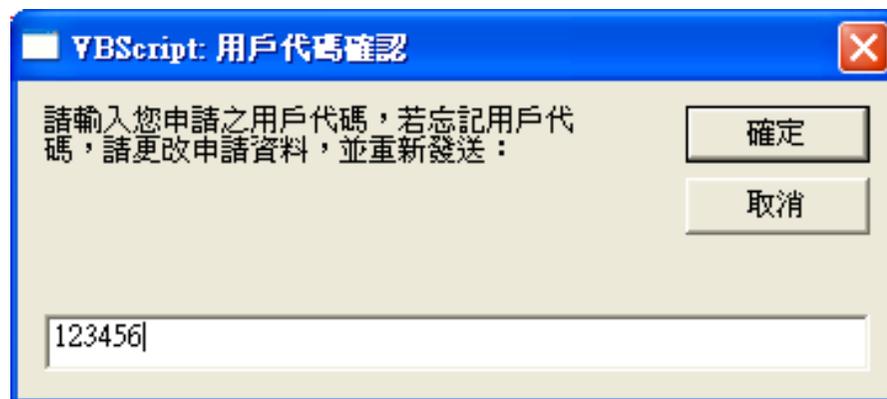
憑證聯絡人資料：	
姓名	林小胖
職稱	
電子郵件信箱	test@test.tw
卡片寄送地址	206基隆市七堵區test
電話	02-12345678
傳真	

若組織團體為學校，則不需加蓋登記印鑑與負責人印鑑章

組織與團體設立登記印鑑(圖記)	組織與團體負責人印鑑

3.1 憑證申請_ IC卡類憑證 範例2(9/12)

□ 步驟4 列印用戶代碼函範例



YBScript: 用戶代碼確認

請輸入您申請之用戶代碼，若忘記用戶代碼，請更改申請資料，並重新發送：

123456

確定

取消

用戶代碼函

※此用戶代碼日後將為您日後進行該憑證相關事宜之用，本憑證管理中心無法提供查詢用戶代碼之功能，請務必妥善保存!

用戶代碼資料	
案件流水號	0400100000000000000015448
用戶代碼	123456

憑證申請諮詢服務專線：02-7738-8066

(開放時間 08:00-18:00，例假日暫停服務)

3.1 憑證申請_ IC卡類憑證 範例2(10/12)

□ 步驟5 確認完成線上申請

XCA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

政府憑證總覽

回首頁 | 新手上路 | 常用問答集 | 網站導覽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憑證申請作業流程說明
- OID異動申請說明
- 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 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
- 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
- 申請狀態查詢
- 查詢憑證用戶主管機關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 [首頁](#)>>憑證及IC相關作業>>申請憑證

步驟1 正附卡申請選擇 → 步驟2 同意用戶約定條款 → 步驟3 線上填寫申請表 → 步驟4 列印申請書及用戶代碼函 → **步驟5 確認完成線上申請** → 步驟6 查詢遞件主管機關窗口

請確認是否列印用戶代碼函？

請確認是否列印憑證申請書？

請確認是否憑證申請書的地址無誤？

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

下一步



3.1 憑證申請_ IC卡類憑證 範例2(11/12)

□ 步驟6 查詢遞件主管機關窗口

• [首頁](#)>>[憑證及IC相關作業](#)>>[申請憑證](#)



主管機關：

憑證用戶在申請憑證IC卡時，必須由各類憑證用戶的立案主管機關設立初審註冊窗口。

初審註冊窗口主要負責收集和驗證用戶的身分及憑證相關資訊的註冊工作(如：憑證申請、廢止，及建立或異動組織團體OID)，所以在您進行憑證申請作業之前，請先確認您所屬的主管機關是否已設立為初審註冊窗口。

最後請把相關申請資料(如：憑證申請書、憑證廢止書)做為公文附件(公文範例)送至主管機關窗口進行初審作業審核。

如果您對您的主管機關有所疑義的話，請直接與本客服中心聯繫 (0800-080-612)。

主管機關 (初審註冊窗口) 列表

請點選主管機關所在縣市進行查詢。

中央機關	台北市	台北縣	新竹市	新竹縣
基隆市	桃園縣	苗栗縣	台中縣	台中市
彰化縣	南投縣	雲林縣	嘉義縣	嘉義市
台南縣	台南市	高雄縣	高雄市	屏東縣
宜蘭縣	花蓮縣	台東縣	連江縣	金門縣
澎湖縣				



3.1 憑證申請_ IC卡類憑證 範例2(12/12)

□ 窗口連絡資料-以中央機關顯示為例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XCA (X.509 Certificate Administration) website interface.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the breadcrumb path: 首頁 >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查詢憑證用戶主管機關 > 中央機關. Below this, a table titled "中央機關" provides contact details for various agencies. The table has three columns: "主管機關 (初審註冊窗口)", "主管之組織及團體類別", and "聯絡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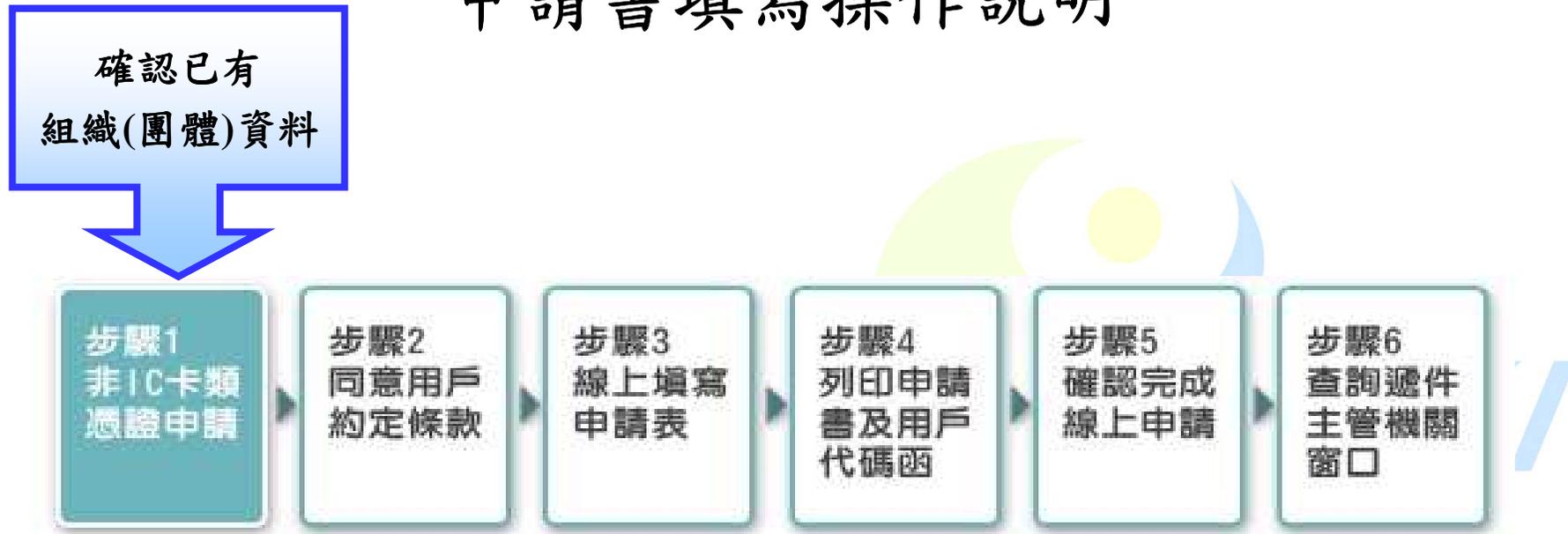
主管機關 (初審註冊窗口)	主管之組織及團體類別	聯絡資訊
司法院	法務財團法人	10048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124號 (02)23618577
內政部	全國性社團法人	10017臺北市徐州路5號806室 (02)23565216
內政部中部辦公室 社會司	全國性合作社	40873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3號6樓 (04)22520816
	全國性內政事務財團法人	54045南投縣中興新村虎山路3號3樓

Additional elements in the screenshot include a left sidebar with navigation links like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and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A top navigation bar contains "政府憑證總覽", "回首頁", "新手上路", "常用問答集", and "網站導覽". A "回上一頁" button is located near the table.



3.2 憑證申請_非IC卡類憑證 (1/12)

申請書填寫操作說明



□ 申請條件：財團法人及自由職業事務所

3.2 憑證申請_非IC卡類憑證 (2/12)

- 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說明：
 1. 非IC卡類憑證主要是指將組織或團體所申請下來的憑證，不存放在晶片IC卡，而是存放在IC卡以外的媒介，如磁片、硬碟或保密器等，多做為代表組織團體等電子關防之用。
 2. 憑證使用期限均為簽發後5年。
 3. XCA非IC卡類憑證目前簽發財團法人與自由職業事務所兩類憑證用戶。

3.2 憑證申請_非IC卡類憑證 (3/12)

- 申請前確認是否有所屬物件識別碼(OID)資料？
若無申請資料請建立OID資料。

XCA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

政府憑證總覽

[回首頁](#) | [新手上路](#) | [常用問答集](#) | [網站導覽](#)

• [首頁](#) >>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是簽發給各級公私立學校、財團法人、社團法人、行政法人、自由職業事務所及其他組織或團體等6類憑證用戶。

請先輸入您的組織或團體名稱、統一編號，確認OID識別碼

組織/團體名稱: (輸入全名或關鍵字)

統一編號:

注意事項：

- 1張「憑證申請表」只能對應申請1張卡片。若您的需求為3張卡片，請填寫3張申請表。
- **請記得發文**，同一組織團體多張憑證申請書可以合併於1份公文下遞送。
- 為環保節能，學校類憑證申請可採用公文電子交換，將憑證申請書以附件檔傳送。
- 憑證申請過程有問題時可先參考“問與答”，若無法解決再請洽客服中心。
- 若申請內容資料不符，將Email通知退件處理。
- 組織團體因整併等原因有名稱或層級上等變更，請廢止原憑證重新申請。
- 收到憑證IC卡之後，請於發卡日期後**90天**內，完成行開卡作業，如逾期憑證將自動被廢



3.2 憑證申請_非IC卡類憑證 (4/12)

□ 步驟1 選取「我要申請」按鈕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XCA (X.509 Certificate Authority) website interface. The main navigation menu on the left includes: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憑證申請作業流程說明, OID異動申請說明, 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 (highlighted with a red circle), 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 申請狀態查詢, 查詢憑證用戶主管機關,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and 表單及資料下載.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the breadcrumb path: 首頁 >>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 Below this is a flowchart titled "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 with six steps: 步驟1 非IC卡類憑證申請, 步驟2 同意用戶約定條款, 步驟3 線上填寫申請表, 步驟4 列印申請書及用戶代碼函, 步驟5 確認完成線上申請, and 步驟6 查詢遞件主管機關窗口. A section titled "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申請表:" explains that non-IC card certificates are primarily for organizations or groups, stored on media like magnetic disks or smart cards, and used for electronic authentication. The application process is detailed below.

政府憑證總覽

回首頁 | 新手上路 | 常用問答集 | 網站導覽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憑證申請作業流程說明
- OID異動申請說明
- 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 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
- 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
- 申請狀態查詢
- 查詢憑證用戶主管機關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表單及資料下載

首頁 >>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

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

- 步驟1 非IC卡類憑證申請
- 步驟2 同意用戶約定條款
- 步驟3 線上填寫申請表
- 步驟4 列印申請書及用戶代碼函
- 步驟5 確認完成線上申請
- 步驟6 查詢遞件主管機關窗口

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申請表：

非IC卡類憑證主要是指將組織或團體所申請下來的憑證，不存放在晶片IC卡，而是存放在IC卡以外的媒介，如磁片、硬碟或保密器等，多做為代表組織團體等電子關防之用。憑證使用期限均為簽發後5年。XCA非IC卡類憑證目前簽發財團法人與自由職業事務所兩類憑證用戶。請參考說明申請流程與注意事項：

申請流程：

3.2 憑證申請_非IC卡類憑證 (5/12)

□ 步驟2 同意用戶約定條款

XCA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

政府憑證總覽

回首頁 | 新手上路 | 常用問答集 | 網站導覽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憑證申請作業流程說明
- OID異動申請說明
- 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 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
- 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
- 申請狀態查詢
- 查詢憑證用戶主管機關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表單及資料下載

憑證應用

常用問答集

首頁>>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

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

步驟1 非IC卡類憑證申請

步驟2 同意用戶約定條款

步驟3 線上填寫申請表

步驟4 列印申請書及用戶代碼函

步驟5 確認完成線上申請

步驟6 查詢遞件主管機關窗口

○ 我同意用戶約定條款：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以下簡稱本管理中心)之用戶，係指記載於本管理中心所簽發憑證的憑證主體名稱(Certificate Subject Name)的個體，以本管理中心負責簽發憑證而言，用戶就是組織及團體。

用戶之義務

(1) 應遵守本管理中心憑證實務作業基準(以下簡稱本作業基準)之相關規定，並確認所提供申請資料之正確性。

(2) 在本管理中心核定憑證申請並簽發憑證後，用戶應依照本作業基準4.3節規定接受憑證。



3.2 憑證申請_非IC卡類憑證 (6/12)

□ 步驟3 線上填寫申請表

※重點欄位說明

組織團體代表電子郵件信箱：所填寫信箱地址將註記至憑證內，作為安全電子郵件之用。

用戶代碼：請輸入至少6個字元的英數字或符號(大小寫有別)，用戶代碼使用於憑證非IC卡類憑證相關事宜，如非IC卡類憑證接受，憑證停復用等作業，請務必牢記！

憑證請求檔是否上傳

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

步驟1 非IC卡類憑證申請 → 步驟2 同意用戶約定條款 → 步驟3 線上填寫申請表 → 步驟4 列印申請書及用戶代碼函 → 步驟5 確認完成線上申請 → 步驟6 查詢證件主管機關窗口

○ XCA非IC卡類憑證列印申請書及用戶代碼函：

請確認你所輸入的資料是否正確無誤，若需修改，請選擇【更改申請資料】即可。

註冊資料(標註*者請務必填寫)

政府機關單位識別碼OID*：	2.16.886.104.100008	組織識別碼OID查詢
政府機關單位代表電子郵件信箱*：	test@test.tw	
用戶代碼*：	(請輸入6位元以上之英數字或符號(大小寫有別)，此用戶代碼將用於憑證申請相關事宜，例如憑證IC卡開卡，憑證暫時停用等作業，請務必牢記！)	
	輸入用戶代碼：	●●●●●●
	確認用戶代碼：	●●●●●●

憑證資料(標註*者請務必填寫)

憑證用途： 簽章 加解密

憑證聯絡人資料(標註*者請務必填寫)

說明：憑證聯絡人負責擔任憑證申請的聯絡窗口，需由機關(構)單位相關人員擔任。

姓名*：	林小胖		
職稱：			
電子郵件信箱：	test@test.tw		
通訊地址*：	基隆市	七堵區	206
	test		
電話*：	02-12345678		
傳真：			

憑證請求檔(CSR)上傳

說明：請將您所製作完成的憑證請求檔(CSR)上傳，請輸入檔案所存放之位置，可按"瀏覽"按鈕尋找您的檔案

來源檔案路徑： 瀏覽

儲存申請資料 讀取儲存資料 **上傳申請資料**



3.2 憑證申請_非IC卡類憑證 (7/12)

□ 步驟3 上傳申請表範例

※功能鈕說明

更改申請資料

上傳資料後，若發現填寫有誤，您可更改所填寫的資料，並重新上傳。

列印申請資料

請列印申請資料一式兩份。

列印用戶代碼函

為了預防您忘記用戶代碼，您可以列印用戶代碼函並妥善保存下來。(系統無法查詢您所設定的用戶代碼)

下一步

請列印申請書與用戶代碼函過後，進行下一步。

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

步驟1 非IC卡類憑證申請 → 步驟2 同意用戶約定條款 → 步驟3 線上填寫申請表 → 步驟4 列印申請書及用戶代碼函 → 步驟5 確認完成線上申請 → 步驟6 查詢證件主管機關窗口

○ XCA非IC卡類憑證列印申請書及用戶代碼函：

請確認你所輸入的資料是否正確無誤，若需修改，請選擇【更改申請資料】即可。

註冊資料(標註*者請務必填寫)

政府機關單位識別碼OID*：	2.16.886.104.100008	組織識別碼OID查詢
政府機關單位代表電子郵件信箱*：	test@test.tw	
用戶代碼*：	(請輸入6位元以上之英數字或符號(大小寫有別)，此用戶代碼將用於憑證申請相關事宜，例如憑證 IC 卡開卡，憑證暫時停用等作業，請務必牢記！)	
	輸入用戶代碼：	●●●●●●●●
	確認用戶代碼：	

憑證資料(標註*者請務必填寫)

憑證用途： 簽章 加解密

憑證聯絡人資料(標註*者請務必填寫)

說明：憑證聯絡人負責擔任憑證申請的聯絡窗口，需由機關(構)單位相關人員擔任。

姓名*：	林小胖		
職稱：			
電子郵件信箱：	test@test.tw		
通訊地址*：	基隆市	七堵區	206
	test		
電話*：	02-12345678		
傳真：			

憑證請求檔(CSR)上傳

說明：請將您所製作完成的憑證請求檔(CSR)上傳，請輸入檔案所存放之位置，可按"瀏覽"按鈕尋找您的檔案

來源檔案路徑： 瀏覽

更改申請資料 列印申請表 列印用戶代碼函

下一步 ▶

3.2 憑證申請_非IC卡類憑證 (9/12)

□ 步驟4 列印申請書範例

※重點欄位說明

組織與團體設立登記印鑑以及組織與團體負責人印鑑請務必用印。

選擇以[紙本公文方式]寄送：
請選取IE 瀏覽器功能表左上角的[檔案(F)]後，再選[列印(P)]功能，列印憑證申請表的畫面，並將申請書連同公文寄送至初審註冊窗口。

財團法人(非IC卡類)憑證申請書

申請案號：000010000000000000044722 填表日期：民國99年6月18日

憑證資料：	
憑證用途	簽章

財團法人資料：	
名稱	財團法人臺灣觀光協會
財團法人OID	2.16.886.104.100008
電子郵件信箱	test@test.tw
備註：名稱欄位若為空白請在列印後自行填寫	

憑證聯絡人資料：	
姓名	林小胖
職稱	
電子郵件信箱	test@test.tw
聯絡人通訊地址	206基隆市七堵區test
電話	02-12345678
傳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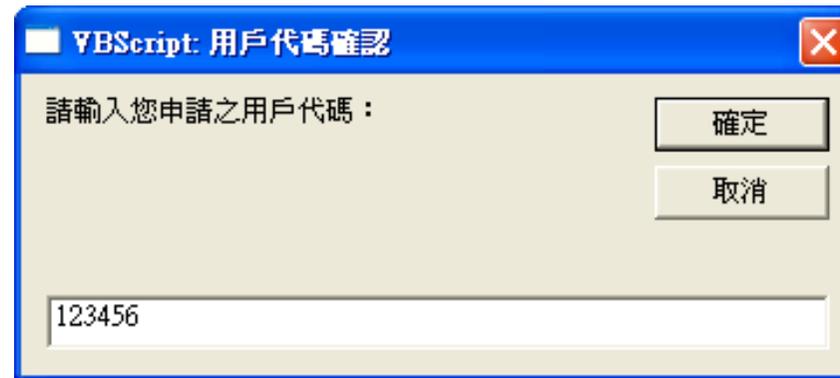
財團法人設立登記印鑑(圖記)	財團法人負責人印鑑
----------------	-----------

※本申請書一式兩份，一份送交憑證申請窗口，另一份則請主辦財團法人自行收執。

憑證申請諮詢服務專線：02-7738-8066

3.2 憑證申請_非IC卡類憑證 (8/12)

□ 步驟4 列印用戶代碼函範例



VBScript: 用戶代碼確認

請輸入您申請之用戶代碼：

123456

確定

取消

用戶代碼函

*此用戶代碼日後將為您日後進行該憑證相關事宜之用，本憑證管理中心無法提供查詢用戶代碼之功能，請務必妥善保存!

用戶代碼資料	
案件流水號	0000100000000000000044722
用戶代碼	123456

憑證申請諮詢服務專線：02-7738-8066

(開放時間 08:00-18:00，例假日暫停服務)

3.2 憑證申請_非IC卡類憑證 (10/12)

□ 步驟5 確認完成線上申請

XCA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

政府憑證總覽

回首頁 | 新手上路 | 常用問答集 | 網站導覽

• [首頁](#)>>憑證及IC相關作業>>申請憑證

步驟1 正附卡申請選擇 → 步驟2 同意用戶約定條款 → 步驟3 線上填寫申請表 → 步驟4 列印申請書及用戶代碼函 → **步驟5 確認完成線上申請** → 步驟6 查詢遞件主管機關窗口

- 請確認是否列印用戶代碼函？
- 請確認是否列印憑證申請書？
- 請確認是否憑證申請書的地址無誤？

[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 [下一步](#)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憑證申請作業流程說明
- OID異動申請說明
- 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 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
- 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
- 申請狀態查詢
- 查詢憑證用戶主管機關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3.2 憑證申請_非IC卡類憑證 (11/12)

□ 步驟6 查詢遞件主管機關窗口(初審註冊窗口)



主管機關：

憑證用戶在申請憑證IC卡時，必須由各類憑證用戶的立案主管機關設立初審註冊窗口。

初審註冊窗口主要負責收集和驗證用戶的身分及憑證相關資訊的註冊工作(如：憑證申請、廢止，及建立或異動組織團體OID)，所以在您進行憑證申請作業之前，請先確認您所屬的主管機關是否已設立為初審註冊窗口。

最後請把相關申請資料(如：憑證申請書、憑證廢止書)做為公文附件(公文範例)送至主管機關窗口進行初審作業審核。

如果您對您的主管機關有所疑義的話，請直接與本客服中心聯繫 (0800-080-612)。

主管機關 (初審註冊窗口) 列表

請點選主管機關所在縣市進行查詢。

中央機關	台北市	台北縣	新竹市	新竹縣
基隆市	桃園縣	苗栗縣	台中縣	台中市
彰化縣	南投縣	雲林縣	嘉義縣	嘉義市
台南縣	台南市	高雄縣	高雄市	屏東縣
宜蘭縣	花蓮縣	台東縣	連江縣	金門縣
澎湖縣				



3.2 憑證申請_非IC卡類憑證 (12/12)

□ 窗口連絡資料-以中央機關顯示為例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XCA (X.509 Certificate Administration) website interface.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a breadcrumb trail: 首頁 >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查詢憑證用戶主管機關 > 中央機關. Below this, a table titled "中央機關" provides contact details for various agencies. The table has three columns: "主管機關 (初審註冊窗口)", "主管之組織及團體類別", and "聯絡資訊".

主管機關 (初審註冊窗口)	主管之組織及團體類別	聯絡資訊
司法院	法務財團法人	10048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124號 (02)23618577
內政部	全國性社團法人	10017臺北市徐州路5號806室 (02)23565216
內政部中部辦公室 社會司	全國性合作社	40873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 503號6樓 (04)22520816
	全國性內政事務 財團法人	54045南投縣中興新村虎山路3 號3樓

Additional elements visible in the screenshot include a sidebar with navigation links like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and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The bottom left corner features the GPI logo, and the bottom right corner shows a small logo and the page number 51.

4.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

- 憑證申請書填寫完成上傳後，若發現所填資料有誤或申請書未列印想補列印時，可使用此功能修改資料及補印申請書。

XCA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

政府憑證總覽

回首頁 | 新手上路 | 常用問答集 | 網站導覽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憑證申請作業流程說明
- OID異動申請說明
- 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 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
- 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
- 申請狀態查詢
- 查詢憑證用戶主管機關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表單及資料下載

首頁>>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

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

1.請輸入下列查詢條件：

案件流水號：

說明：
請輸入案件流水號與用戶代碼，我們將綜合您所輸入之條件查得您要的憑證資料

2.請輸入用戶代碼：

重新輸入 傳送資料

5.憑證申請狀態查詢

□憑證申請狀態查詢

提供您自憑證申請書填寫上傳成功後，至憑證(卡片)核發下來這段時間的申請進度。如：

- ◆ 已經有申請資料，已收到公文，初審合格。
- ◆ 已經審核通過，等待發卡
- ◆ 已經發卡成功，等待包裝配送

XCA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

政府憑證總覽

回首頁 | 新手上路 | 常用問答集 | 網站導覽

首頁 >>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憑證申請狀態查詢

憑證申請狀態查詢

1.請輸入下列任一查詢條件：

案件流水號：

說明：
請輸入案件流水號與用戶代碼，我們將綜合您所輸入之條件查得您要的憑證資料

2.請輸入用戶代碼：

重新輸入 確定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憑證申請作業流程說明
- OID異動申請說明
- 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 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
- 修改及補列申請書
- 申請狀態查詢**
- 查詢憑證用戶主管機關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表單及資料下載
憑證應用

6.1 憑證開卡_IC卡類 (1/3)

□ 步驟1 - 點選開卡作業

當您收到卡片時，請先開卡，開卡完畢後，取得PIN碼，才可使用卡片。未開卡前，請勿先到其他應用系統使用卡片，以免造成卡片損毀。



XCA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

政府憑證總覽

回首頁 | 新手上路 | 常用問答集 | 網站導覽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 開卡作業
- 非IC卡類憑證接受
- 鎖卡解碼/重設PIN碼
- 更改PIN碼
- 用戶代碼重設
- 憑證查詢及下載
- 憑證廢止
- 憑證停用/復用
- 憑證IC卡連絡人修改
- 檢視憑證IC卡資訊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首頁 >> 憑證及IC相關作業 >> 開卡作業

開卡作業

當您收到卡片時，為避免被冒用，請進行開卡作業，開卡完畢後，取得PIN碼，才可使用卡片。未開卡前，請勿先到其他應用系統使用卡片，將造成卡片損毀。

操作說明

1. 請安裝好您的讀卡機，確認裝置無誤。
2. 將IC卡按正確方向插入讀卡機，再按開卡確認鍵。
3. 輸入申請憑證時所設定的用戶代碼(英文字母有大小寫區別)。
4. 開卡作業進行中，請稍候。
5. 開卡成功後，畫面會顯示出PIN碼，請記下PIN碼，並妥善保管，如需更改PIN碼，請使用更改PIN碼功能。
6. 完成開卡!! 您可開始使用卡片。
7. 可使用 [憑證查詢及下載](#)，查詢憑證狀態，如果為“有效”代表卡片開卡已經成功。



6.1 憑證開卡_IC卡類 (2/3)

□ 步驟2 - 輸入用戶代碼

鎖卡解碼作業

卡別 :	secondary
卡號 :	Xc00000000001168
用戶訊息 :	C=TW O=行政院 OU=交通部 OU=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 OU=數據通信分公司
機關代號 :	2.16.886.101.20003.200
簽發日期 :	2003年04月07日

注意事項

請檢查左列顯示的用戶訊息是否正確。

若左列顯示無誤，請在下面填入用戶代碼，並按確定鍵。

若有錯誤或不想執行，請按取消鍵。

請輸入用戶代碼 :

正 確 取 消

PKI

6.1 憑證開卡_IC卡類 (3/3)

□ 步驟3 - 開卡完成



GPKI

6.1 憑證接受_非IC卡類 (1/2)

- 1) 如使用其他符記(非IC卡類)，接受憑證之程序如下：
 - A. 連線至本管理中心網站(<http://xca.nat.gov.tw/>)。
 - B. 檢查憑證內容，如資料正確無誤，則輸入憑證序號及申請憑證時所設定之用戶代碼，以執行憑證接受作業。如憑證內容不正確，則應停止憑證接受作業。
- 2) 完成憑證接受作業之憑證將公布至儲存庫。
- 3) 如未能於憑證簽發後**90**個日曆天內，完成接受憑證，則視為拒絕接受憑證，該憑證將自動被廢止，並於網站上[訊息公告及儲存庫]內之儲存庫公布廢止名單。

6.1 憑證接受_非IC卡類 (2/2)

□ 非IC卡類憑證接受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XCA (X.509 Certificate Administration) website interface. The main header includes the XCA logo and the text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 (Organization and Group Certificate Management Center). A navigation bar contains links for '政府憑證總覽' (Government Certificate Overview), '回首頁' (Home), '新手上路' (New User Guide), '常用問答集' (Common FAQ), and '網站導覽' (Site Navigation).

The left sidebar contains a menu with the following items:

- 關於XCA
-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 開卡作業
 - 非IC卡類憑證接受** (highlighted with a red circle)
 - 鎖卡解碼/重設PIN碼
 - 更改PIN碼
 - 用戶代碼重設
 - 憑證查詢及下載
 - 憑證廢止
 - 憑證停用/復用
 - 憑證IC卡連絡人修改
 - 檢視憑證IC卡資訊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組織及團體 (非IC卡類) 憑證接受作業' (Organization and Group (Non-IC Card) Certificate Acceptance Operation). It includes a red instruction: '說明：請輸入憑證序號及用戶代碼後，將滑鼠移至『憑證接受』按鈕，按下滑鼠左鍵即可' (Note: After entering the certificate serial number and user code, move the mouse to the 'Certificate Acceptance' button and click the left mouse button). Below the instruction are two input fields: '憑證序號：' (Certificate Serial Number) and '用戶代碼：' (User Code). At the bottom, there are two buttons: '接受憑證' (Accept Certificate, highlighted with a red circle) and '不接受憑證' (Do Not Accept Certificate).

At the bottom left of the interface, there is a red box with the text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Initial Review Registration Window Special Area (For Use by Certificate User's Competent Authority)).

6.2 更改個人識別碼 (1/2)

□ 步驟1 - 點選更改PIN碼

PIN (Personal identification number)為使用應用系統時，保護憑證IC卡的密碼。開卡完畢後，會取得PIN碼，您可使用此功能更改成較易牢記的密碼。



- [首頁](#)>>[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更改PIN碼](#)

更改PIN碼

PIN 碼(Personal identification number)為使用應用系統時，保護憑證IC卡的密碼。開卡完畢後，會取得PIN碼，您可使用此功能更改成你較易牢記的密碼。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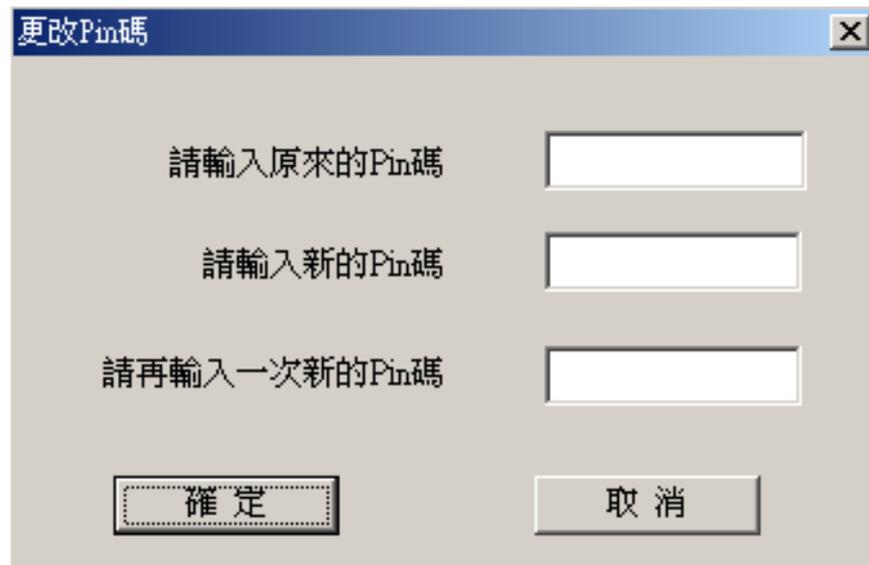
1. 請安裝好您的讀卡機，確認裝置無誤。
2. 將IC卡按正確方向插入讀卡機，再按更改PIN碼確認鍵。
3. 輸入原來的PIN碼及新的PIN碼二次 (建議6~8碼組合，且不為空白)。
4. 作業進行中，請稍候。
5. 完成更改PIN碼作業!!

注意事項：

1. 若忘記原PIN碼或鍵入原PIN碼失誤達3次以上，造成卡片鎖住，請使用鎖卡解碼/重設PIN碼功能，重新取得PIN碼。
2. 請牢記IC卡PIN碼，不要隨意告知他人並妥善保管。

6.2 更改個人識別碼 (2/2)

- 步驟2 - 輸入PIN碼確定，更改完成



更改Pin碼

請輸入原來的Pin碼

請輸入新的Pin碼

請再輸入一次新的Pin碼

確定 取消



6.3 鎖卡解碼/重設PIN碼 (1/3)

□ 步驟1 - 點選鎖卡解碼/重設PIN碼

若忘記PIN碼或鍵入PIN碼失誤達3次以上，造成卡片鎖住，請使用此功能，重新取得PIN碼，才可恢復IC卡的使用。



XCA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

政府憑證總覽

回首頁 | 新手上路 | 常用問答集 | 網站導覽

- 關於XCA
-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 開卡作業
 - 非IC卡類憑證接洽
 - 鎖卡解碼/重設PIN碼
 - 更改PIN碼
 - 用戶代碼重設
 - 憑證查詢及下載
 - 憑證廢止
 - 憑證停用/復用
 - 憑證IC卡連絡人修改
 - 檢視憑證IC卡資訊

• [首頁](#)>>[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鎖卡解碼/重設PIN碼](#)

鎖卡解碼/重設PIN碼

若忘記PIN碼或鍵入PIN碼失誤達3次以上，造成卡片鎖住，請使用此功能，重新取得PIN碼，才可恢復IC卡的使用。

操作說明：

1. 請安裝好您的讀卡機，確認裝置無誤。
2. 將IC卡按正確方向插入讀卡機，再按鎖卡解碼/重設PIN碼確認鍵。
3. 輸入申請憑證時所設定的用戶代碼(英文字母有大小寫區別)。
4. 輸入新的PIN碼(建議6~8碼組合，且不為空白)。
5. 作業進行中，請稍候。
6. 完成鎖卡解碼/重設PIN碼!!

6.3 鎖卡解碼/重設PIN碼 (2/3)

□ 步驟2 - 輸入用戶代碼

鎖卡解碼作業

卡別 :	secondary
卡號 :	Xc000000000001168
用戶訊息 :	C=TW O=行政院 OU=交通部 OU=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 OU=數據通信分公司
機關代號 :	2.16.886.101.20003.200
簽發日期 :	2003年04月07日

注意事項

請檢查左列顯示的用戶訊息是否正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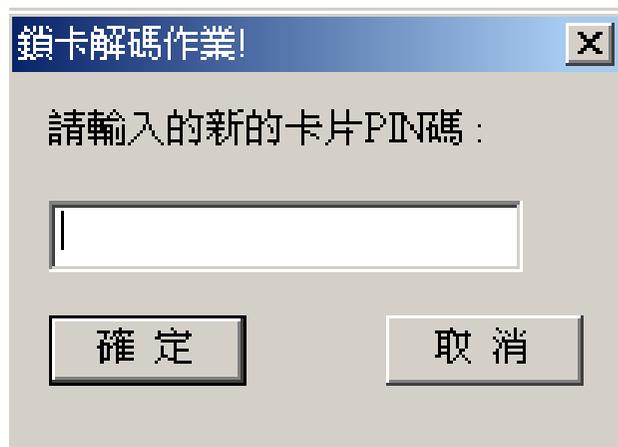
若左列顯示無誤，請在下面填入用戶代碼，並按確定鍵。

若有錯誤或不想執行，請按取消鍵。

請輸入用戶代碼 :

6.3鎖卡解碼/重設PIN碼 (3/3)

- 步驟3 - 輸入PIN碼確定，解(重設)PIN碼完成



鎖卡解碼作業!

請輸入的新的卡片PIN碼:

確定 取消



完作鎖開解碼服務!

請確記住剛才輸入的IC卡PIN碼!

確定



6.4 用戶代碼重設 (1/2)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 開卡作業
- 非IC卡類憑證接受
- 鎖卡解碼/重設PIN碼
- 更改PIN碼
- **用戶代碼重設**
- 憑證查詢及下載
- 憑證廢止
- 憑證停用/復用
- 憑證IC卡連絡人修改
- 憑證IC卡功能測試程式
- 檢視憑證IC卡資訊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表單及資料下載

憑證應用

- [首頁](#)>>[憑證及IC相關作業](#)>>[用戶代碼重設](#)



用戶代碼重設

用戶代碼重設

用戶代碼為使用本網站線上相關功能，如開卡、憑證停用/復用等識別的密碼。請妥善保管申請時所列印的用戶代碼函，若不慎遺失或遺忘用戶代碼時，請申請用戶代碼重設。

說明：

1. 請填寫，[用戶代碼重設申請書](#) ([用戶代碼重設申請書](#))。
2. 請您將申請書加蓋組織團體設立登記的圖記與負責人印章，務必先傳真至02-2627-4150 XCA客服中心辦理重設，並將正本申請書郵寄至：100 台北市信義路一段21號 數據大樓四樓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收，如果有任何問題，請直接與客服中心聯繫 (02-7738-8066) 。
3. 重設作業完成後，將以電話通知您新的用戶代碼，請註明可聯絡的時間，如電話無法聯繫將改以傳真通知。

注意事項：

本申請需傳真並郵寄正本申請書方可受理。傳真申請書後，未補寄申請書正本者，本中心將逕行廢止憑證，並將名單公佈於網站。

6.4 用戶代碼重設 (2/2)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憑證 IC 卡用戶代碼重設申請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IC 卡卡號	
*組織(團體)名稱	
*聯絡人姓名	
聯絡人職稱	
*公務聯絡電話	() - 分機
*可聯絡時間	月 日 時 - 時 (請用 24 hr 制)
*聯絡人電子郵件信箱	
*聯絡人傳真	() -
*用戶代碼是否輸入錯誤 3 次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請勾選)

*組織或團體設立登記印鑑(圖記)	*組織或團體負責人印鑑
註:學校請加蓋學校印信,免蓋負責人印鑑	



7. 憑證查詢及下載

□ 憑證查詢及下載

- 關於XCA
-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 XCA憑證申請
-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 開卡作業
 - 非IC卡類憑證接受
 - 鎖卡解碼/重設PIN碼
 - 更改PIN碼
 - 用戶代碼重設
 - 憑證查詢及下載**
 - 憑證廢止
 - 憑證停用/復用
 - 憑證IC卡連絡人修改
 - 憑證IC卡功能測試程式
 - 檢視憑證IC卡資訊
-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 表單及資料下載
- 憑證應用
- 常用問答集
- 用戶服務專區

• [首頁](#)>>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憑證查詢及下載](#)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 憑證查詢及下載：

您可利用憑證查詢及下載功能，查詢目前的憑證有效狀態及憑證詳細資料。如果為”有效”代表憑證可正常使用，如果為”廢止”代表憑證已經廢止。

- 組織/團體名稱:
- 組織/團體OID:
- 憑證別名(e-Mail帳號):
- 憑證IC卡號:
- 憑證序號:

說明：

1. 請輸入任一欄位，將依序查得你要的憑證資料。
2. 使用名稱查詢時，因應憑證內容DN結構，如DN：O=農會,L=金門縣,C=TW，請輸入關鍵字”農會”或者”金門縣”查詢即可。
3. 使用憑證別名查詢時，Email帳號請填寫完整。
4. 輸入字元有大小寫區別。
5. 仍查詢不到時，請參考[詳細查詢條件輸入說明](#)。



8.物件識別碼、憑證廢止 (1/5)

□物件識別碼廢止

-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 憑證申請作業流程說明
 - OID異動申請說明**
 - 申請組織及團體憑證IC卡
 - 申請組織及團體非IC卡類憑證
 - 修改及補列印申請書
 - 申請狀態查詢
 - 查詢憑證用戶主管機關
-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 表單及資料下載
- 憑證應用
- 常用問答集
- 客戶服務專區

OID異動申請說明

如果想進行組織或團體的OID新增、改隸、修改屬性資料或裁撤，您可進行資料異動，說明如下：

說明：

- 1.請先以關鍵字等條件查詢是否已有OID。
- 2.若無OID或查詢出來的基本資料有誤，請填寫XDS OID組織及團體異動申請表 ，送至初審註冊窗口辦理，以進行新增、改隸、修改屬性資料或裁撤作業，請務必提供正確資料以避免內容有誤導致退件。
- 3.行政院研考會收到主管機關窗口資料與建立OID的公文後，將進行審核，並以電子郵件通知主管機關窗口或組織(團體)聯絡人處理結果，組織(團體)可至OID網站查詢結果。

注意事項：

- 1.進行OID新增、改隸、修改屬性資料或裁撤作業之前，請先確認您所屬的主管機關，才可提出申請。如果您對您的主管機關有所疑義的話，請直接與本客服務中心聯繫 (02-7738-8066)。
- 2.主管機關審核整理資料後，交由研考會會內OID公文處理不超過7天，OID異動平均處理天數不超過2天。

8.物件識別碼、憑證廢止 (2/5)

http://xca.nat.gov.tw/data/XDS_OID_APPLY.xls - Windows Internet Explorer

http://xca.nat.gov.tw/data/XDS_OID_APPLY.xls

檔案(F) 編輯(E) 檢視(V) 插入(I) 格式(O) 工具(T) 資料(D) 到(G) 我的最愛(A) 說明(H)

http://xca.nat.gov.tw/data/XDS_OID_APPLY.xls

	A	C	D	E	H	I	J	K	L	M	N	O	R
1	異動形式	新組織(團體) 機關代碼	新組織(團體) 統一編號	新組織(團體) 全稱	新組織(團體) 郵遞區號	新組織(團體) 地址	新組織(團體) 電話	新組織(團體) 傳真	新組織(團體) E-mail	原組織(團體) 全稱	連絡人 Email	連絡人	初審(主管)機關 全稱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新半 異動表 / 填表範例 / 不明的區域

8.物件識別碼、憑證廢止 (3/5)

http://xca.nat.gov.tw/data/XDS_OID_APPLY.xls - Windows Internet Explorer

http://xca.nat.gov.tw/data/XDS_OID_APPLY.xls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A	C	D	E	H	I	
1	異動形式			新組織(團體)全稱			新組織(團體)郵遞區新組織(團體)地址 新組織(團體)
2	新增組織及團體	379051000U	12345678	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3	新增組織及團體	379070100Y	12345678	臺北市松山區松山國民小學			
4	新增組織及團體	309250000Q	03735202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0	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02-2362510
5	新增組織及團體	309250100U	03731705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10658	台北市信義路三段14	02-270752
6	新增組織及團體	379049000Q	12345678	臺北市立師範學院			
7	新增組織及團體	379082900Y	12345678	臺北市立師範學院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8	組織及團體改隸	392390000Q	64967512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632	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	05-632964
9	組織及團體改隸	310080200Q	64967512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附設進修學院			
10	組織及團體裁撤						
11	新增組織及團體		01234587	財團法人臺灣手工業推廣中心	100	臺北市徐州路一號	02-239343
12	修改組織及團體屬性資料		2110164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3	組織及團體裁撤						
14	新增組織及團體		04190875	有限責任臺灣區漁船產物保險合作社	104	臺北市民生東路一段	02-256039
15	新增組織及團體		99209229	屏東縣理燙髮美容職業工會	900	屏東市民生路30巷2	08-723168
16	新增組織及團體		33193302	臺北縣板橋市農會	235	臺北縣板橋市府中路	02-967686
17	新增組織及團體		18292155	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嘉義營業處產業工會	600	嘉義市垂楊路427號二	05-222589
18	修改組織及團體屬性資料		33193302	臺北縣板橋市農會			
19	組織及團體裁撤						
20	新增組織及團體		08489593	高雄縣汽車服務業職業工會	830	高雄縣鳳山市鳳明街	07-747167
21	新增組織及團體		19310645	聯誠會計師事務所	404	台中市忠明路54號3樓	04-231488
22	新增組織及團體		74876786	大川醫院	360	苗栗市中正路416號	037-35590
23	新增組織及團體		19882995	高雄市私立敦煌英語短期補習班	80053	高雄市新興區七賢一	07-236777
24							
25							

人事行政局有編列機關代碼之學校才須填寫

新 半 \ 異動表 \ 填表範例 /

不明的區域

8.物件識別碼、憑證廢止 (4/5)

□ 憑證廢止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 開卡作業
• 非IC卡類憑證接受
• 鎖卡解碼/重設PIN碼
• 更改PIN碼
• 用戶代碼重設
• 憑證查詢及下載
• 憑證廢止
• 憑證停用/復用
• 憑證IC卡連絡人修改
• 憑證IC卡功能測試程式
• 檢視憑證IC卡資訊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表單及資料下載
憑證應用
常用問答集
客戶服務專區

• [首頁](#)>>[憑證及IC相關作業](#)>>[憑證廢止](#)

憑證廢止

若您的憑證不再需要使用或是遺失不見，或是您的憑證記載內容已與現況不符合需要變更，如：組織單位因整併等原因有名稱或層級上等變更，或懷疑、證實私密金鑰遭到破解等情形，您可以辦理憑證廢止申請。

說明：

1. 憑證廢止作業，需發文至初審註冊窗口進行辦理。
2. 請填寫，[憑證廢止申請書](#)  [憑證廢止申請書](#) 。(申請書要加蓋組織團體設立登記的圖記與負責人印章)
3. 請您將公文與申請書發文至[初審註冊窗口](#)辦理。
4. 本中心將Email通知用戶處理結果。
5. 可使用[憑證查詢及下載](#)，查詢憑證狀態，如果為”**註銷**”代表憑證廢止已經成功。
6. 組織單位因整併等原因有名稱或層級上等變更，請於2週內提出憑證廢止申請，期限內未主動提出申請，將由憑證管理中心逕行廢止。

注意事項：

1. 辦理憑證廢止同時，請先使用[憑證停用/復用](#)功能停用您的憑證，以確保安全。
2. 因逾期未開卡、遺失或毀損IC卡而申請憑證廢止者，3個月內不准再申請憑證。
(以組織團體來文時間起算)。
3. 憑證廢止申請審核通過後，本中心將於一個工作天內完成憑證廢止作業。

8.物件識別碼、憑證廢止 (5/5)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憑證廢止申請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IC 卡卡號	
*組織(團體)名稱	
*組織(團體)OID	
*聯絡人姓名	
聯絡人職稱	
*聯絡人電子郵件信箱	
*聯絡人電話	
聯絡人傳真	
*廢止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組織或團體裁撤、 <input type="checkbox"/> 卡片遺失 <input type="checkbox"/> 卡片毀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_____
組織或團體設立登記印鑑(圖記)	組織或團體負責人印鑑
註:學校請加蓋學校印信，免蓋負責人印鑑	

9.憑證連絡人修改

□ 憑證IC卡連絡人修改

- ◆ 當憑證IC卡連絡人異動離職或資料需變更時，可持憑證IC卡上網更新憑證聯絡資料，以利後續訊息通知。

XCA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

政府憑證總覽

回首頁 | 新手上路 | 常用問答集 | 網站導覽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 開卡作業
- 非IC卡類憑證接受
- 鎖卡解碼/重設PIN碼
- 更改PIN碼
- 用戶代碼重設
- 憑證查詢及下載
- 憑證廢止
- 憑證停用/啟用
- 憑證IC卡連絡人修改**
- 憑證IC卡功能測試程式
- 檢視憑證IC卡資訊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首頁 >>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 憑證IC卡連絡人資料修改

憑證IC卡連絡人資料修改

開始進行修正

請輸入IC卡 PIN碼

注意事項：當憑證(卡片)持有人或聯絡窗口異動離職或連絡資料尚需變更時，您可視現狀修改憑證聯絡資料內容，以利後續訊息通知（如：憑證到期訊息等）。

說明：

- 請安裝好您的讀卡機，確認裝置無誤。
- 將IC卡按正確方向插入讀卡機，輸入PIN碼後，再按確認鍵。
- 更改你的憑證聯絡資料，確認無誤後，請上傳。

注意事項：

- 請先完成開卡，才能修改憑證聯絡資料內容。

10. 網站及客服資訊 (1/7)

□ 常用表單下載: 提供相關申請公文範例

XCA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

政府憑證總覽

回首頁 | 新手上路 | 常用問答集 | 網站導覽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表單及資料下載

常用表單下載

憑證相關資料下載

憑證應用

常用問答集

客戶服務專區

電子憑證應用程式介面

首頁 >> 表單及資料下載 >> 常用表單下載

常用表單下載

組織團體憑證申請公文範例

憑證申請作業連結

下載

用戶代碼重設申請書

憑證申請作業連結

下載

憑證廢止申請書

憑證申請作業連結

下載



10. 網站及客服資訊 (2/7)

公文範例

函(範例)

機關地址：
承辦人：
電話：
傳真：
電子信箱：

受文者：{憑證初審註冊窗口}
速別：
密等：普通
發文日期：
發文字號：
附件：如文

說明應用範圍，如公文電子交換

主旨：為利辦理(請填入憑證用途)作業相關事宜，擬申請組織或團體憑證(憑證種類、數量和案件流水號如下)，隨文檢送申請書共□份，請查照。

說明：

- 一、擬申請正卡□張，案件流水號為□□□□□號。
- 二、擬申請附卡□張，案件流水號為□□□□□號、
案件流水號為□□□□□號、
案件流水號為□□□□□號。

10. 網站及客服資訊 (3/7)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表單及資料下載

- 常用表單下載
- 憑證相關資料下載

憑證應用

常用問答集

客戶服務專區

電子憑證應用程式介面

- [首頁](#)>>[表單及資料下載](#)>>[憑證相關資料下載](#)



憑證相關資料下載

98年10月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說明會講義

包含組織團體憑證IC卡申請及開卡流程說明、IC卡片管理工具2.1.2版安裝與使用、憑證申請常見問題與意見交流。

98年8月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說明會講義

包含組織團體憑證IC卡申請及開卡流程說明、IC卡片管理工具2.1.01版安裝與使用、憑證申請常見問題與意見交流。

98年6月組織團體憑證申請說明會講義

包含組織團體憑證IC卡申請及開卡流程說明、IC卡片管理工具安裝與使用、憑證申請常見問題與意見交流。

10. 網站及客服資訊 (4/7)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 最新訊息
- 歷史訊息
- XCA簽發統計資料
- 儲存庫
- 服務收費標準
- 憑證到期重新申請通知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表單及資料下載

憑證應用

常用問答集

- [首頁](#)>>[訊息公告及儲存庫](#)>>[憑證到期重新申請通知](#)



憑證到期重新申請通知

XCA憑證到期重新申請憑證通知

事由	XCA簽發的憑證陸續到期，到期前90天起請用戶重新申請憑證。
公告時間	98年11月份 (憑證到期前2個月公告通知)
公告到期月份	99年2月份~99年4月份
公告到期憑證用戶名單	學校農會憑證到期清冊 ， 學校農會聯絡人總表 其他組織及團體憑證到期清冊 ， 其他組織及團體聯絡人總表
公告通知方式	1. 系統自動通知憑證聯絡人 2. 行政院研考會發文通知重新申請憑證，並提供到期憑證用戶清冊名單 3. 本網站

10. 網站及客服資訊 (5/7)

Q13: 請問用戶舊的憑證IC卡內的憑證會被憑證管理中心廢止並放到憑證廢止清冊嗎?舊的憑證IC卡要如何保管?

依CPS規範，憑證IC卡在發出後，由用戶自行妥善保管，在憑證過期失去效力後也相同。用戶須自行保管到期的憑證IC卡。CA也不會廢止用戶到期之憑證，而是失去效力，所以依時間的流逝，逐漸有更多IC卡片失去效用，無法使用於應用系統。

到期的憑證依X.509的規範並不會放到憑證廢止清冊(CRL)中，如前所述憑證的自然到期並不會被視為廢止，再者如有在未到期之前已做憑證廢止者，則在該憑證到期後，將自CRL中被移除。對於應用系統來說，則CRL檔案有可能會變小。

請妥善保管憑證IC卡，工作轉調時需列入業務移交，無論已過期或仍有效力之憑證IC卡，均勿損毀或丟棄。

用戶如果有以舊IC卡片加密的檔案，應先做解密，以免卡片的晶片在更久的將來損毀，而無法做檔案的解密。至於解密的電子文件的安全保存方法，可重新申請一張新的憑證IC卡做檔案加密，或是以其他加密的方法做保存。

10. 網站及客服資訊 (6/7)

XCA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

政府憑證總局

[回首頁](#) | [新手上路](#) | [常用問答集](#) | [網站](#)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表單及資料下載

憑證應用

常用問答集

• 問與答

客戶服務專區

• [首頁](#)>>[常見問答集](#)>>[問與答](#)

下列是目前使用者最常見問題：請選擇與您最相關的資訊。

00 學校憑證到期重新申請問題

Q1：[如何查詢學校之前申請了幾張憑證？如何知道每張憑證的有效期限？](#)

Q2：[學校憑證因效期即將屆滿，重新申請憑證作業應於XCA網站的那一項目辦理？](#)

Q3：[何時可以重新申請憑證？](#)

Q4：[憑證到期時的申請方式，因有公文提到"換發"，是舊卡可沿用？還是要申請新卡？或者可以展期？](#)

Q5：[憑證申請書的遞件窗](#)

01 憑證申辦問題

Q1：[請問什麼是憑證IC卡](#)

Q2：[請問什麼是組織及團](#)

服務網址 <http://xca.nat.gov.tw/>

客服專線 02-2192-7111

客服信箱 egov@service.gov.tw



10. 網站及客服資訊 (7/7)

關於XCA

訊息公告及儲存庫

組織及團體憑證申請

憑證及IC卡相關作業

初審註冊窗口專區
(憑證用戶主管機關使用)

表單及資料下載

憑證應用

常用問答集

客戶服務專區

客戶提問表單

電子憑證應用程式介面
配合2048位元改版專區

ISO 27001
BUREAU VERITAS
Certification
n° IND92148



• [首頁](#)>>[客戶服務專區](#)>>[客戶提問表單](#)



客戶提問表單

親愛的用戶您好：

若您有任何問題，可打電話至客服中心 02-7738-8066 或 Email 至 XCA 服務信箱 egov@service.gov.tw，也可利用下列客戶提問表單，提出您的問題，我們收到後，將會根據您所給的資訊主動查詢，並有專人回覆。

您的基本資料

- 1 請輸入你的團體名稱：
- 2 姓名：
- 3 EMAIL：
- 4 連絡電話：

常見問題

- 我不清楚我的主管機關初審窗口？
- 我想知道我目前卡片申請的進度？
- 我的卡片是否被鎖卡了，好像不能用？
- 可否重新MAIL開卡和憑證簽發通知函？
- 我想知道我目前的主管機關申請設立成窗口的進度？
- 其他？



XCA

組織及團體憑證管理中心

報告完畢
敬請指教

服務網址 <http://xca.nat.gov.tw/>

客服專線 02-2192-7111

客服信箱 egov@service.gov.tw

